

证券代码：836575

证券简称：绿邦作物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575	绿邦作物	2024年5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瑞强律师事务所胡志超、王志恒律师。

（七）会议地点

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结合 2023 年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总结，并形成董事会《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并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目前不分红不转增，在条件合适时再由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决策分红事宜。

（六）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熟悉公司业务，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的良好合作，现提请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出席者身份证和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风路322号6号楼西单元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浩；联系电话：0531-58773908；传真：0531-88390518；邮箱：lvbangwanghao@163.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